

证券代码：300020

证券简称：银江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006

银江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银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1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 月 3 日以直接送达或传真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雅芬女士主持，经与会监事讨论，会议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银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《银江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本次修改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。

公司监事周雅芬、张芸芸、余力航因是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授予对象，均回避了对于该议案表决。

《银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、《银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对照说明》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 年 1 月 11 日